

# 雨林联盟指导文件

农场证书持有者向 2020 雨林联盟认证项目过渡

第1版



**RAINFOREST  
ALLIANCE**



雨林联盟正在运用社会和市场力量创造一个更加可持续发展的世界，从而保护自然、改善农民生活、完善森林社区。

### 译文免责声明

对于任何与译文中所包含的信息的确切含义有关的问题，请参考官方英文版本予以解释。因翻译产生的任何含义差异或分歧均不具有约束力，且对审核或认证不产生任何影响。

### 更多信息？

有关雨林联盟的更多信息，请访问 [www.rainforest-alliance.org](http://www.rainforest-alliance.org)，或联系 [info@ra.org](mailto:info@ra.org)

<b>文件名称:</b>		<b>文件代码:</b>	<b>版本:</b>
指南：农场证书持有者向 2020 雨林联盟认证项目过渡		SA-G-GA-23-V1CN	1
<b>首次发布日期:</b>	<b>修订日期:</b>	<b>生效日期:</b>	<b>失效日期:</b>
2021 年 4 月 14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6 月 30 日
<b>编制部门:</b>		<b>审批人:</b>	
全球保证		标准与保证部部长	
<b>关联文件:</b>			
UTZ 认证规程 v. 4.3。 雨林联盟审核计划与实施规则，2018 年 4 月版 SA-R-GA-3-V1.1. 雨林联盟 2020 过渡期规定 V1.1。			
<b>取代:</b>			
不适用			
<b>适用范围:</b>			
合并前雨林联盟与合并前 UTZ 证书持有者（农场） 向 2020 雨林联盟可持续农业认证项目过渡的证书持有者			
<b>国家/地区:</b>			
全部			
<b>农作物:</b>		<b>认证类型:</b>	
雨林联盟认证体系范围内的所有农作物，请参见认证规则。		合并前雨林联盟与合并前 UTZ 证书持有者	

本指导文件不具约束力。这意味着本文档提供了重要信息，以帮助读者理解、说明并实施上面“关联文件”一栏中所列文件规定的要求。不过，不强制要求一定要遵循本文件中的指导内容。

## 目录

引言.....	3
---------	---



1. 适用于经雨林联盟认证或 UTZ 认证的农场证书持有者的过渡指南 .....	4
2. 已获得雨林联盟以及 UTZ 认证农场证书持有者过渡指南 .....	5
3. 延期指南 .....	7
3.1 延期 .....	7
3.2 增加数量 .....	7
4. 过渡期审核实施指南 .....	8
5. 针对上文未述情况的指南 .....	8

## 引言

虽然雨林联盟 2020 认证项目是根据 UTZ 与 2017 雨林联盟认证项目编制而成，但其并非是二者的简单更新。雨林联盟 2020 认证项目是一个新的项目，对农场和供应链证书持有者 (CH) 提出了新的要求，正如 2020 雨林联盟可持续农业标准以及新的认证与保证规则中所述。

本指南文件做了进一步明确解释，以帮助农场证书持有者和认证机构 (CB) 确定何时过渡到新项目以及如何完成过渡流程。其中包括：

1. 单一证书农场证书持有者指南，以帮助他们确定需要为哪个收获季安排过渡期审核。
2. 适用于同一农作物同时拥有 UTZ 和 2017 雨林联盟标准认证（双重认证）的农场证书持有者的指南，以确定根据他们当前证书/年度审核截止日期的到期日其需要何时安排过渡期审核，以及他们需要进行过渡的收获期日期。
3. 申请延期和增加数量以支持过渡流程的指南。
4. 认证机构对增加数量申请进行审核的条件。针对现有规则不适用情况的其它规定。



# 1. 适用于经雨林联盟认证或 UTZ 认证的农场证书持有者的过渡指南

该部分就雨林联盟过渡期规定 v1.1 进行了额外说明，适用于当前持有雨林联盟证书或 UTZ 证书的农场证书持有者。

本指南旨在支持农场证书持有者按照雨林联盟认证与审核规则 v1.1 (1.5.20) 的规定，确保在待认证的主要农作物其收获季开始日期的前 3 个月至后 3 个月期间进行过渡期审核。 请注意：

- 该“收获窗口”可用于主要收获或小规模收获。
- 其被认为是用于进行过渡的“参考收获期”。
- 主要农作物定义为生产量最大的待认证产品。

## 指南：

- 如果农场证书持有者仍有针对 2020 年收获的尚未完成的审核，并且根据[雨林联盟 COVID-19 审核例外政策](#)为其授予了延期，则必须在继续向 2020 雨林联盟认证项目过渡之前完成这些审核。
- 如果农场的证书快要到期，或监督审核截止日期为 2021 年上半年，并且待认证的收获其开始日期也在上半年，则证书持有者应最迟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进行当前的项目审核。之后证书持有者将对下一年 2022 年的收获进行过渡期审核。（**情形 1**，见下表）。
- 如果农场的证书快要到期，或监督审核截止日期为 2021 年上半年，但是待认证的收获其开始日期是在 2021 年下半年（**情形 2**），则证书持有者应要求对证书进行延期以在 2021 年下半年的收获窗口内完成过渡期审核。
- 如果农场的证书就快到期，或监督审核截止日期在 2021 年下半年，但待认证的收获其开始日期是在 2022 年上半年（**情形 3**），则证书持有者应要求对证书进行延期，以在 2022 年上半年的收获窗口内完成过渡期审核。
- 如果农场的证书就快到期，或监督审核截止日期在 2021 年下半年，并且待认证的收获也在 2021 年下半年（**情形 4**），则证书持有者应计划在 2021 年下半年收获窗口内进行过渡期审核。
- 如果需要在收获窗口内完成过渡期审核，证书持有者可以要求将其当前证书或监督审核截止日期延长至参考收获期开始后的三个月。
- 如果农场证书持有者的主要农作物为连续收获的农作物，则证书持有者应根据其当前证书的到期日或监督审核截止日期进行过渡。他们不需要计算过渡的收获窗口。

下表 1 列出了适用于具有固定收获日期的单一证书农场证书持有者的重新认证/审核截止日期和过渡收获期的可能组合，其应遵守的雨林联盟过渡期规定 V1.1 中的适用规则，以及过渡期审核的时间安排：

# 情形	认证/审核截止日期	参考收获期开始日期	适用规则	过渡期审核的时间安排
1	2021 年 上半年	上半年	F18 F22	最迟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前进行当前项目审核，并在 2022 年上半年进行过渡期审核。
2	2021 年 上半年	下半年	F20	为当前证书/审核截止日期申请延期到参考收获窗口期。在 2021 年下半年进行过渡期审核。



3	2021 年下半年	上半年	F20 F23	为当前证书/审核截止日期申请延期到参考收获窗口期。在 2022 年上半年进行过渡期审核。
4	2021 年下半年	下半年	F19 F23	在 2021 年下半年进行过渡期审核。

表 1: 单一认证农场证书持有者指南表。

## 2. 已获得雨林联盟以及 UTZ 认证农场证书持有者过渡指南

该部分就雨林联盟过渡期规定 V1.1 进行了额外说明，适用于当前持有雨林联盟以及 UTZ 两项证书且具有固定收获期的农场证书持有者。本指南旨在帮助农场证书持有者确定需要何时为新认证项目进行一次性过渡期审核。过渡期审核的时间安排将取决于三个参数：

- UTZ 证书的到期日期
- 雨林联盟证书的审核（认证或监督）截止日期
- 参考收获期的开始日期

农场证书持有者应按照 雨林联盟认证与审核规则 v1.1 (1.5.20) 的规定，确保在待认证主要农作物的收获季开始日的前 3 个月至后 3 个月期间进行过渡期审核。。*请注意：*

- 该“收获窗口”可用于主要收获或小规模收获。
- 其被认为是用于进行过渡的参考收获期。
- 主要农作物定义为生产量最大的待认证产品。

### 指南:

- 如果农场证书持有者仍有针对 2020 年收获的尚未完成的审核，并且根据雨林联盟 COVID-19 审核例外政策为其授予了延期，则必须在继续向 2020 雨林联盟认证项目过渡之前完成这些审核。
- 如果 UTZ 证书在 2021 年上半年到期，并且下一个 2017 雨林联盟审核截止日期是 2021 年上半年，并且用于过渡期审核的参考收获期也始于上半年，则农场证书持有者应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前进行当前两个认证项目的审核以对当前的两个证书进行更新。之后证书持有者应在 2022 年上半年开始的那个收获窗口内进行一次性过渡期审核（**情形 5**，见下表）。
- 如果 UTZ 证书在 2021 年下半年到期，并且下一个 2017 雨林联盟审核截止日期是在 2021 年下半年，并且参考收获也在下半年开始，则农场证书持有者应在 2021 年下半年开始的该收获窗口内进行过渡期审核（**情形 6**）。
- 如果 UTZ 证书在 2021 年上半年到期，并且下一个 2017 雨林联盟审核截止日期是在 2021 年上半年，但参考收获期开始于下半年，则证书持有者应申请将这两个证书延期至参考收获期开始日期后的 3 个月，并在 2021 年下半年开始的收获窗口内进行一次性过渡期审核（**情形 7**）。
- 如果 UTZ 证书在下半年到期，并且下一个 2017 雨林联盟审核截止日期在 2021 年下半年，但参考收获日期在 2022 年上半年，则证书持有者应申请为两个证书延期至参考收获期开始日期后的 3 个月，然后在 2022 年上半年开始的收获窗口内进行一次性过渡期审核（**情形 8**）。
- 如果 UTZ 证书在下半年到期，但是 2017 雨林联盟审核截止日期是在上半年，并且参考收获期开始于下半年，则证书持有者必须将雨林联盟证书延期至参考收获期开始日期后的 3 个月，并在 2021 年下半年进行一次性过渡期审核（**情形 9**）。
- 如果 UTZ 证书在上半年到期，但是 2017 雨林联盟审核截止日期是在下半年到期，并且参考收获日期开始于下半年，则证书持有者必须将 UTZ 证书延期至参考收获期开始日期后的 3 个月，并在 2021 年下半年进行一次性过渡期审核（**情形 10**）。
- 如果 UTZ 证书在上半年到期，但 2017 雨林联盟审核截止日期在下半年到期，并且参考收获期开始于上半年，则证书持有者必须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前更新当前的 UTZ 证书，并将雨林联盟证书延期至参考收获期开始日期后的 3 个月，并在 2022 年上半年进行一次性过渡期审核（**情形 11**）。



- 如果 UTZ 证书在下半年到期，但雨林联盟审核截止日期在上半年到期，并且参考收获期发生在上半年，则证书持有者必须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前更新当前的雨林联盟证书，并将 UTZ 证书延期到参考收获期开始日期后的 3 个月，并在 2022 年上半年进行一次性过渡期审核（**情形 12**）。
- 如果农场证书持有者的主要农作物为连续收获农作物，则证书持有者应根据其当前 UTZ 证书到期日期和雨林联盟审核截止日期进行过渡。他们不需要计算过渡的收获期。如果 UTZ 和雨林联盟的截止日期都在同一个半年，他们应在第一个可用时机所在的同一个半年进行过渡，即：
  - 如果两个截止日期都在下半年，则证书持有者应在 2021 年下半年进行过渡（**情形 5**）
  - 如果两个截止日期都在上半年，则证书持有者应在 2022 年上半年进行过渡（**情形 6**）

如果 UTZ 和雨林联盟的截止日期处在不同的半年期，则证书持有者应选择他们希望将认证周期保持在上半年还是下半年。

- 如果证书持有者将认证周期保持在下半年。他们必须为将在上半年到期的任何一个截止日期申请延期，以与第二个证书的审核截止日期保持一致，并在下半年进行一次性过渡期审核（**场景 9 和 10**）
- 如果证书持有者将认证周期保持在上半年，他们必须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前进行一次审核以更新当前认证项目下将在上半年过期的截止日期。他们还应为将在下半年到期的证书或审核截止日期申请延期，以与第一个证书的到期日保持一致，并在 2022 年上半年进行一次性过渡期审核（**场景 11 和 12**）

下表 2 列出了适用于**具有固定收获日期的双重认证 (UTZ/RA) 农场证书持有者**的重新认证/审核截止日期和过渡收获期的可能组合，其应遵守的雨林联盟过渡期规定 v1.1 中的适用规则，以及过渡期审核时间安排：

# 情形	UTZ 证书到期日	雨林联盟审核截止日期	用于过渡的参考收获期	适用规则	结果总结
5	上半年	上半年	上半年	F26	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前进行审核以更新 UTZ 和 2017 雨林联盟证书。
6	下半年	下半年	下半年	F26	在 2021 年下半年进行一次性过渡期审核。
7	上半年	上半年	下半年	F26	将 UTZ 证书和雨林联盟审核截止日期延长至参考收获窗口，并在 2021 年下半年进行过渡期审核。
8	下半年	下半年	上半年	F26	将 UTZ 证书和雨林联盟审核截止日期延长至参考收获窗口，并在 2022 年上半年进行过渡期审核。
9	下半年	上半年	下半年	F26	将 2017 雨林联盟审核截止日期延长至参考收获窗口，并在 2021 年下半年进行过渡期审核。
10	上半年	下半年	下半年	F26 F15	将 UTZ 证书延长至参考收获窗口，并在 2021 年下半年进行过渡期审核。
11	上半年	下半年	上半年	F26	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更新 UTZ 证书，将 2017 雨林联盟审核截止日期延长至参考收获窗口，并在 2022 年上半年进行过渡期审核。



12	下半年	上半年	上半年	F26 F15	在 2021 年 6 月 30 前更新 2017 雨林联盟审核截止日期，将 UTZ 证书延长至参考收获窗口，并在 2022 年上半年进行过渡期审核。
----	-----	-----	-----	------------	--

表 2：同时具有当前两个项目认证的农场证书持有者指南表。

### 3. 延期指南

过渡期规定 1.1 版的规则 F13 规定，在必要时，应申请对当前的证书进行延期，并由签发该证书的认证机构予以延期。

当证书持有者需申请为当前证书进行延期或增加数量，证书持有者必须按照下述流程联系签发当前证书的认证机构。请注意，如果认证机构因任何其它原因受到制裁而不再运作，农场证书持有者应聘请不同的认证机构代表他们申请延期/增加数量。

#### 3.1 延期

- 当前雨林联盟和 UTZ 项目的农场证书持有者如果希望为其现有 UTZ 证书或雨林联盟审核截止日期申请延期，应向签发相关证书的认证机构提出请求。对于雨林联盟认证，认证机构向 [cbcet@ra.org](mailto:cbcet@ra.org) 提交延期申请，使用 COVID 例外 excel 版式，并在主题行注明国家 - 过渡延期 - 成员 ID。对于 UTZ 认证，应通过相应的可追溯平台（GIP 或 MTT）申请延期，作为其中的一个批准条件，应在说明中注明延期原因以及小规模 and 主要收获日期。

#### 3.2 增加数量

- 如果农场证书持有者要求的延期导致审核期从小规模收获更改为主要收获，则证书持有者还可以要求增加数量以涵盖在过渡期审核窗口之前发生的小规模收获的数量。
- 对于雨林联盟认证，认证机构向 [cbcet@ra.org](mailto:cbcet@ra.org) 提交增加数量以及延期请求，使用 COVID 例外 excel 版式，并在主题行注明国家 - 增加数量 - 成员 ID。
  - 在 P 列中，认证机构应注明增加数量申请中需增加的数量是多少。
  - 在 Q 列中，认证机构应注明小规模 and 主要收获的开始和结束日期。
- 对于 UTZ 认证，应通过相应的可追溯平台（GIP 或 MTT）在申请延期的同时申请增加数量，作为其中的一个批准条件，应在说明中注明延期原因和小规模与主要收获日期，以及增加数量申请中需增加的数量是多少。



## 4. 过渡期审核实施指南

- 如果根据本指南的第 3.2 节给出了增加数量的申请，负责过渡期审核的认证机构还应根据审核的可追溯性要求对这些增加数量申请所包括的数量进行审核，以核验产品完整性和数量。这是对过渡期规定 1.1 版中 **认证机构规则 27** 的补充。
- 如果认证机构根据本指南的第 3.2 节所述发现与增加数量申请中包括的数量的可追溯性有关的不符合项，如果该不符合项是不可逆的，则认证机构可发布不符合项并做出认证未通过决定。
- 认证机构应在过渡期审核报告中按照 2020 雨林联盟可持续农业标准的要求 2.1.2 做出明确陈述，以对增加数量申请中所涵盖的相关数量进行评估。

## 5. 针对上文未述情况的指南

可能会出现不适用本指南表 1 和表 2 中所列当前过渡路线的情况（见上文）。由于在本指南发布之前所做的审核计划、证书计算中包含的增加数量、更长的审核窗口以及其它因素，可能会发生此类情况。在这些情况下

- 证书持有者应联系当地雨林联盟团队或发送邮件到 [info@ra.org](mailto:info@ra.org)
- 如果认证机构发现此类情况，应发送邮件至 [cbcet@ra.org](mailto:cbcet@ra.org) 寻求雨林联盟的指导，邮件主题按以下格式：国家/地区名称 - 成员 ID/证书代码 - 过渡异常情况

雨林联盟保留为此类情况制定具有约束力的过渡期指南的权利，该指南将在适当的时候告知给证书持有者及其认证机构。